

附檔 2-3 無摺存款單(越南)

郵政存簿儲金 無摺存款單
Giấy Gửi Tiền Vào Sổ Tiết Kiệm Bưu Chính Chunghwa
Gửi tiền không có Sổ tiết kiệm

98-04-40-05D

郵政存簿儲金 ☐ 無摺存款 存款單(郵局留存聯)
☐ 憑金融卡存款

郵局代號	局 號	檢號	帳 號	檢號	日 期
7 0 0	0 0 0 1 0 1 0		1 2 3 4 5 6 9		113年 12 月 25 日
戶 名	王大明	存款金額			
		仟萬	佰萬	拾萬	元
		新 臺 幣 (小寫)			
					1 0 0 0 0

儲匯壽險專用章

主 管：_____

存款人 ☐ 本人 ☐ 他人姓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存款代理人姓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個人資料當事人請先瞭解「郵政儲金匯兌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」相關內容後(可洽各地郵局索取或於郵局網站下載【網址:https://www.post.gov.tw】)，填妥本單據交郵局辦理。

印 證 欄	範例 mẫu
交易代號：1520 無摺存款 1527 金融卡窗口存款	

無摺存款金額3萬元(含)以上者，存款人(或存款代理人)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以供確認身分，且非帳戶本人親自辦理者，須另填寫關懷客戶提問表。

備 註 欄					

126,000東(200張) 112.03. 190x210mm 80g/m² 模 本類檔案保管5年(鴻發)

(限10字，如需印錄存款人姓名，請加註姓名)

戶 名	本聯請勿填寫 Không được điền vào Liên này	
交易代號	交易金額	
※本聯由電腦印錄，存款人請勿填寫。 ※存款人請參閱注意事項內容。		

交易代號：1520 無摺存款

1527 金融卡窗口存款

※本聯請妥為保管，以便日後查考。

存款人收執聯(注意事項)

1. 本單係提供儲戶未攜帶儲金簿辦理存款使用，匯款至他人帳戶請使用入戶匯款單；請勿依陌生人指示將款項存入非本人帳戶，以防受騙。
2. 無摺存款金額3萬元(含)以上者，請出示存款人(或存款代理人)身分證明文件。
3. 請存款人(或存款代理人)當場核對本聯電腦印錄之各項資料是否正確，如有錯誤應當場要求更正。日後如需調閱本單且非儲戶本人者，須依委託方式辦理。
4. 本聯各項資料係機器印錄，如非機器印錄或經塗改或無經辦局戳記者無效。

儲匯壽險專用章

- 黑色為書寫部分

Màu đen là phần điền

- 3萬元(含)以上，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

(Gồm cả) 30.000 Đài tệ trở lên, vui lòng xuất trình giấy tờ tùy thân